

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10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171
交易代码	0031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9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631,114.94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投资风险和保持基金资产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未来短期利率变动的预测，确定和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对各类投资品种进行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确定和调整参与的投资品种和各类投资品种的配置比例。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稳定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的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类型。在一般情况下，本基金风险和预期收益均低于债券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7 月 1 日 — 2017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987,467.63
2. 本期利润	987,467.63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631,114.94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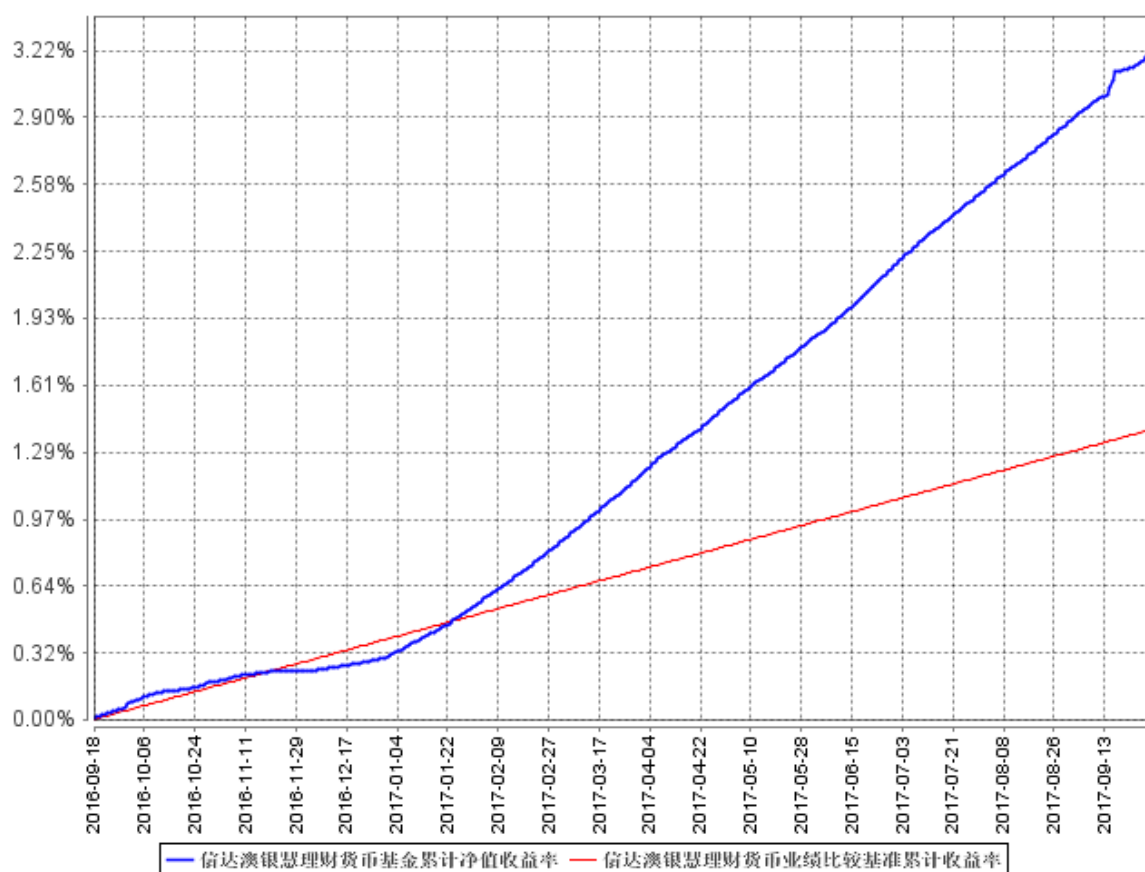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146%	0.0054%	0.3403%	0.0000%	0.6743%	0.005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 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生效，2016 年 9 月 26 日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2、本基金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

现金；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对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今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按规定在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达到上述规定的投资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唐弋迅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新目标混合基金、新财富混合基金、纯债债券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 年 11 月 25 日	—	5 年	中国人民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第一创业证券，任研究所债券研究员；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在第一创业证券，任固定收益部销售经理、产品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7 月在第一创业证券，任固定收益部债券交易员、投资经理助理。2016 年 8 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任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 25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新目标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 25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新财富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1 月 25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纯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2 月 21 日

					起至今)。
孔学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稳定价值债券基金、鑫安债券基金（LOF）、信用债债券基金、慧管家货币基金、纯债债券基金、新目标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募投资总部副总监	2016 年 9 月 30 日	-	13 年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历任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固定收益总部副总经理；2011 年 8 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公司，历任投资研究部下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固定收益副总监、公募投资总部副总监、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1 年 9 月 29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鑫安债券基金（LOF）基金经理（2012 年 5 月 7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5 月 14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6 月 26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纯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 4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 30 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新目标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 25 日起至今）。

注：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任职或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

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严谨的公平交易机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对报告期内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利用数据统计和重点审查价差原因相结合的方法，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时间窗口（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对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进行了审核和监控，未发现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形。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本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的同日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市场进入高位震荡。进入 7 月份后，经济数据高于预期，显示了在财政投放、全球出口以及周期修复高于较好的情况下，经济延续前期的增长动能。同时，6 月份相对过量的投放，也激发了金融机构加杠杆的冲动。由于基本面较好，央行之前的维稳动作有所放松，资金面开始逐步收紧，银行体系超储率接连创出新低。不过同期，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在加入“逆周期调节因子”后大幅升值，美联储紧缩预期弱化，美债收益率下降，形成了收益率上行的阻力。市场对四季度经济增长预期也有所降低。

前三季度，本基金净值增长率在同类产品中较好。主要是三季度市场收益率水平显著上升，在保证流动性需求的情况下，在同业存单、同业存款和逆回购上进行了一定配置。

展望四季度，货币政策整体维持中性态度。短期资产仍可能维持较高的收益率。同时，投资者流动性需求比去年更强。不过，考虑到三季末出台的流动性新规针对货币基金出台更加严格的要求，未来在更加保证流动性的情况下，收益率较前三季度或有所下滑。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14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40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2,195,545.63	6.14
	其中：债券	2,195,545.63	6.1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000,138.00	86.7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51,360.91	6.86
4	其他资产	92,924.54	0.26
5	合计	35,739,969.08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2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2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6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93.8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6.1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0.05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 240 天。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195,545.63	6.1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	-
8	其他	-	-
9	合计	2,195,545.63	6.16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8601	国开 1703	22,000	2,195,545.63	6.16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债券。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044%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1537%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68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未发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报告期未发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84.6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51,634.19
4	应收申购款	14,300.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25,205.72
7	其他	-
8	合计	92,924.54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8,192,027.3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7,369,165.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9,930,077.52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5,631,114.9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9 月 14 日	101,683,677.91	-	102,441,388.54	-	0.00%
	2	2017 年 7 月 12 日-2017 年 7 月 27 日	-	40,000,000.00	40,063,322.15	-	0.00%
	3	2017 年 9 月 15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	9,176,133.29	-	-	9,267,641.99	26.01%
个人							

产品特有风险

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3、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

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

4、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

注：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转投资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